



地政總署  
九龍西區地政處  
DISTRICT LANDS OFFICE/  
KOWLOON WEST  
LANDS DEPARTMENT

電話 Tel: 2300 1743  
圖文傳真 Fax: 2782 5061  
電郵地址 Email: [eskwymtw@landsd.gov.hk](mailto:eskwymtw@landsd.gov.hk)  
本署檔號 Our Ref: (28) in DLOKW PD 95 Pt. 13  
來函檔號 Your Ref:

來函請註明本署檔號  
Please quote our reference in your reply

我們矢志努力不懈，提供盡善盡美的土地行政服務。  
We strive to achieve excellence in land administration.

九龍上海街二百五十號油麻地停車場大廈十樓  
10TH FLOOR, YAUMATEI CARPARK BUILDING,  
250 SHANGHAI STREET, KOWLOON

網址 Website : [www.landsd.gov.hk](http://www.landsd.gov.hk)

### 傳真(2175 7616)及郵遞函件

富榮花園業主立案法團  
九龍旺角西  
海庭道8-16號  
富榮花園第六座平台業主立案法團辦事處

(經辦人：黃寶通主席)

黃主席：

### 富榮花園海泓道行人天橋保養及維修事宜

就標題事宜，地政總署代表已於本年七月八日與貴法團的委員代表、油尖旺區議會主席鍾港武先生本人以及立法局議員李慧琼女士的代表和蔣麗芸女士的代表會面。貴法團代表在會面中查詢標題天橋(下稱「該天橋」)的業權事宜，本處現獲授權回覆如下：

根據富榮花園的地契圖則及該天橋的現場位置，海泓道行人天橋兩端的上落處均座落富榮花園的私人地段(即九龍內地段第11082號)範圍內。隨函附上劃有九龍內地段第11082號範圍的平面圖，以供參考。

九龍內地段第11082號的地契條款訂明，該地段業權人於契約租賃期內任何時候都必須負責維修該天橋，並開放給公眾人士使用，地契條款中並無訂明政府往後可將該天橋收回。

另外，本處亦從土地註冊處取得富榮花園的大廈公契，當中訂明富榮花園所有持有不可分割分數的業權人皆擁有共同責任，須根據地契條款維修保養該天橋。

本人必須指出上述地契條款以及大廈公契均屬擁有法律約束力的法律文件，可由公眾人士於土地註冊處以收費形式查閱。

希望上述資料能有助 貴法團及富榮花園居民進一步了解有關該天橋的法律條款。本處亦建議你們就該天橋的詳細法律責任尋求相關專業人士的獨立意見。如就此事有進一步查詢，請致電與本信代行人聯絡。

九龍西區地政專員

(江季中



代行)

連附件

副本送 (連附件)：

鍾港武區議員辦事處

李慧琼立法會議員辦事處

蔣麗芸立法會議員辦事處

傳真：2175 8313

傳真：2523 9201

傳真：2537 2514

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四日

SITE PLAN

九龍內地段  
第11082號  
(地盤1)

行人天橋兩端  
之上落處

九龍內地段  
第11082號  
(地盤2)